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的会议资料 and 文件，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核，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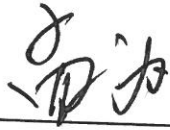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通过对拟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方面的了解，我们认为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符合《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所规定的任职资格。本次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任赵龙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刘晓葵、何伟、余秉轶、谢疆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徐景武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孟为

2023年11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任爽

任爽

2023年11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谢剑' (Xie Jian), is written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谢剑

2023年11月27日